

办理结果：采纳或解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普市监提案〔2024〕24号

对区政协第十五届三次会议 第153168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区文旅局：

委员朱辰昊提出的关于纵深推进MCN机构与普陀文旅特色相融合的提案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我局围绕“讲政治、优环境、促发展、强监管、保安全、提能力”的工作思路，推动我区互联网广告活动主体完善内部治理规则，构建权责明确、公平竞争、规范经营、有序发展的互联网广告市场环境，推动数字广告业高质量发展。

一、加强网络直播营销活动监管

推进落实《上海市网络直播营销活动合规指引》、《商业广告代言活动合规指引》，加强直播营销活动监管。持续推进互联网广告协同监管，重点加强短视频、网络直播营销、弹窗等互联网广告形式的监管，关注微信、微博、抖音、小红书、哔哩哔哩等平台大V、网红、KOL等账号的广告及营销活动监管，做好网络直播营销广告常态化监测。加强监测信息通报和联合治理，做好前置互动，综合采取约谈、告诫、警示、通报、督查等措施，夯实互联网广告活动不同主体的法律责任，保持互联网广告市场秩序持续可控。

二、推进MCN机构主体责任落实

加强《广告法》《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规章的普法宣传，引导市场主体依法开展活动。区市场监管局充分发挥服务型监管措施，通过“广告合规小课堂”，从不同层面为广告经营主体提供政策合规服务，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，使企业放心大胆地开展经营活动。如与区人社局、市广告协会联合举办的“携手人才广而告之”沙龙活动，从风险防范和合规建议方面为行业企业提供指导和服务。

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提案者时参考。

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5月21日

(此页无正文)

联系人：陆岳； 联系电话：52564588-7301

联系地址：普陀区铜川路1321号2号楼307室

邮政编码：200333

